

项目编号：SHXM-20-20220609-1048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信息 2022-065--智慧  
文旅管理平台一期

招  
标  
文  
件

采购单位：上海市奉贤区文化和旅游局

集中采购机构：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编制日期：二〇二二年六月

## 目录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第七部分 附件

第八部分 评标办法

###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信息 2022-065--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
2	编号	项目编号：SHXM-20-20220609-1048； 集中采购机构内部编号：MRJ2022-009。
3	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人民币 伍佰玖拾肆万元整 (RMB 5,940,000.00)； 最高限价 人民币 伍佰陆拾柒万元整 (RMB 5,670,000.00) <b>★超过最高限价的投标为无效投标。</b>
4	招标概述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本项目已具备采购条件，依法进行招标采购。
5	招标方式	公开招标。
6	招标人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 399 号丽洲大厦 15-16 层； 联系人：金军； 电话：021-57191927。
7	集中采购机构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望园南路 1529 弄 1-3 号奉贤区行政服务中心 C 幢 3 楼； 联系人：马人杰； 电话：021-37563185； 传真：021-37563196。
8	招标内容	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建设，包含软件平台建设和硬件设备采购，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9	报价货币	投标文件的报价采用人民币报价。
10	投标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项目不采购进口设备。
11	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公告发布媒体	上海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 ) 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 ( <a href="https://www.fengxian.gov.cn/shfx/">https://www.fengxian.gov.cn/shfx/</a> )

13	招标文件获取时间、地址	从 2022-06-13 起至 2022-06-21, 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 下午获取 12:00:00~23:59:59 招标文件。 获取地址: 上海政府采购网 ( <a href="http://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a> )。
14	现场踏勘	不组织。
15	质疑方式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 个工作日内,以传真、电子邮件等书面形式向集中采购机构提出,同时应及时致电联系集中采购机构以便回复。(详见投标人须知 8) 传真: 021-37563196; 电子邮件: fxcg2020@163.com; 联系人、联系电话、联系地址见前附表 6、7。
16	招标答疑会时间、地点	如有,另行通知。
17	获取补充招标文件时间、地点	如有,另行通知。
18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19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20	投标截止时间	投标截止时间: 2022-07-04 09:30:00。
21	开标会时间、地点	开标会时间: 2022-07-04 09:30:00。 地点: <a href="http://www.zfcg.sh.gov.cn">www.zfcg.sh.gov.cn</a> 。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开标。开标全程采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方式准时进行,投标人应根据有关规定和方法准时参加开标。 对上述要求如有疑问,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中第 28 条款。
22	投标文件的组成	投标文件均应包括但不限于下列部分: 1) 投标函(投标文件格式一); 2)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投标文件格式二); 3) 开标一览表(投标文件格式三); 4) 报价明细表(投标文件格式四); 5) 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五); 6) 资格证明文件(投标文件格式六); 7) 技术参数偏离表(投标文件格式七); 8)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表(投标文件格式八); 9)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投标文件格式九);

		10) 节能承诺（投标文件格式十）； 11) 项目承诺书（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12) 项目投标方案（投标人自拟）。
23	投标文件格式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投标文件格式要求及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要求，制作投标文件进行投标。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格式请详见本文件的第六部分。
24	投标文件份数	本项目为电子招标，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中正确上传电子投标文件。 本项目不需要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25	评标方法	综合评分法（详见招标文件第八部分）。
26	如发生此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将被拒绝	1) 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企业变更导致单位名称不一致的，需提供变更的证明资料）； 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中递交投标文件的。
27	签署	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以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人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8	技术	如遇技术问题：如平台网页设置、平台网络故障、页面出现错误或无法进行操作等，请采购人及时致电 400-881-7190 或 021-37563189 进行咨询。

##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如有出入, 请以“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及“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https://www.fengxian.gov.cn/shfx/)最新公告为准)

### 项目概况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信息 2022-065--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上海市政府采购网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2 年 7 月 4 日 09:30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 SHXM-20-20220609-1048

项目名称: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信息 2022-065--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

预算编号: 2022-05031

预算金额(元): 5940000.00 元(国库资金: 5940000 元; 自筹资金: 0 元)

最高限价(元): 5670000.00 元

采购需求:

包名称: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信息 2022-065--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项目

数量: 1

预算金额(元): 5940000.00 元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 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建设, 包含软件平台建设和硬件设备采购, 具体详见招标文件。

合同履行期限: 项目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福利企业发展的相关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员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本项目不采购进口设备。

###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 2022 年 6 月 13 日至 2022 年 6 月 21 日, 每天上午 00:00:00-12:00:00, 下午 12:00:00-23:59:59 (北京时间, 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 上海市政府采购网

方式: 网上获取

售价（元）：0

####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2年7月4日 09:30（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www.zfcg.sh.gov.cn

开标时间：2022年7月4日 09:30

开标地点：www.zfcg.sh.gov.cn。本项目开标全程采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远程开标方式准时进行。届时请投标人代表持投标时所使用的数字证书（CA证书）参加开标。

#### 五、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 六、其他补充事宜

1. 根据《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二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2. 投标人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尽早加密上传投标文件，电话通知集中采购机构进行签收，并及时查看集中采购机构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上的签收情况，因临近投标截止时间上传投标文件，造成无法在开标前完成签收的，造成的后果自负。

#### 七、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文化和旅游局；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环城东路399号丽洲大厦15-16层；

电话：021-57191927。

#####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地址：上海市奉贤区南桥镇望园南路1529弄1-3号（奉贤区行政服务中心）

C幢3楼

联系方式：021-37563185

#####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马人杰

电话：021-37563185

##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 总则

#### 1、概述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采购项目的招标采购。
- 1.2 招标文件的解释权属于《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招标人、集中采购机构。
- 1.3 参与招标投标活动的所有各方，对在参与招标投标过程中获悉的国家、商业和技术秘密以及其它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均负有保密义务，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全部法律责任。

#### 2、定义及解释

- 2.1 “招标项目”系指招标人在招标文件里描述的所需采购的货物/服务。
  - 2.2 “货物”系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招标人提供的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一切设备、产品、机械、仪器仪表、备品备件、工具、手册等有关技术资料 and 原材料等，以及其所提供货物相关的运输、就位、安装、调试、技术协助、校准、培训、技术指导以及其他类似的义务。
  - 2.3 “服务”系指招标文件规定投标人承担的各类专业服务，包括但不限于产品设计开发、产品交付、安装调试、质量检测、技术指导、售后服务、专业劳务服务和其他类似的义务。
  - 2.4 “集中采购机构”系指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
  - 2.5 “招标人、采购人”系指上海市奉贤区文化和旅游局。
  - 2.6 “投标人”系指根据规定可以获取招标文件、并向招标人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 2.7 “中标人”系指中标的投标人。
  - 2.8 “买方”系指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采购货物或服务的本市各级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2.9 “卖方”系指中标并向招标人提供货物/服务的投标人。
  - 2.10 “采购云平台”系指由上海市财政局管理并运行的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域名为：[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
  - 2.11 招标文件中凡标有“★”的条款均系实质性要求条款，投标文件必须全部满足或产生正偏离，若任何一条产生负偏离，其投标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 #### 3、合格的投标人
- 3.1 符合《招标公告》和《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合格投标人所必须具备的条件。
  - 3.2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注册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资格要求及特殊条件要求）。
    - (1) 是独立于招标人和集中采购机构的供应商。



(2) 根据《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息库及诚信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未被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投标人。

(3) 参与或负责本次招标采购项目的设计、技术规格编制和提供其他招标文件咨询服务的公司不得参加本项目的投标，且投标人不得为招标人附属机构的企业。

(4) 一个投标人只能提交一个投标文件，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的两个及两个以上法人，不得同时参加本项目投标。

(5) 有隶属关系的两个公司或有控股关系的两个公司不能同时参加同一项目的投标。

3.3 投标人应遵守国家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

3.4 《招标文件》规定接受联合体投标的，除应符合本章第 3.1-3.3 项要求外，还应遵守以下规定：

(1) 联合体各方应按规定签订并提供联合体协议书，明确联合体各方权利义务；联合体协议书应当明确联合体主办方、由主办方代表联合体参加采购活动。

(2) 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供应商按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应当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 招标人根据采购项目的特殊要求规定投标人特定条件的，联合体各方中至少应当有一方符合采购规定的特定条件。

(4) 联合体各方不得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 4、合格的货物和相关服务

4.1 投标人对所提供的货物应当享有合法的所有权，没有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技术秘密等权利，而且不存在任何抵押、留置、查封等产权瑕疵。

4.2 投标人提供的货物和相关服务应当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且其质量完全符合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地方标准，均有标准的以高（严格）者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采购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4.3 投标人应当说明投标货物的来源地。

#### 5、保密事项和禁止事项

5.1 由招标人向投标人提供的采购项目内容等所有资料，投标人获得后，应对其保密。除非招标人同意，投标人不得向第三方透露或将其用于本次投标以外的任何用途。开标后，应招标人要求，投标人须归还招标人认为需保密的文件和资料，并销毁所有需保密的备份文件和资料。

5.2 招标人、投标人和集中采购机构不得相互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和其他当事人的合法权益；不得以任何手段排斥其他投标人参与竞争。

5.3 投标人不得向招标人、集中采购机构行贿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谋取中标。除投标人被要求对投标文件进行质疑澄清外，从开标之时起至授予合同止，投标人不得就与其投标文件有关的事项主动与招标人以及集中采购机构接触。

5.4 《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规定的其他保密事项和禁止事项。

#### 6、投标人知悉

6.1 投标人将被视为已合理地尽可能地对所有影响本采购项目的事项,包括任何与本招标文件所列明的有关的特殊困难充分了解。

## 7、投标费用

7.1 投标人应承担所有与准备和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不论投标的结果如何,集中采购机构和招标人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 8、询问与质疑

8.1 投标人对招标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询问可以采取电话、电子邮件等形式。对投标人的询问,招标人和集中采购机构将依法及时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或中标(成交)结果使自己的合法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94号)及相关规定,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提出质疑。其中,对采购文件的质疑,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之日(以采购云平台显示的获取采购文件时间为准)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采购过程的质疑,应当在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对中标(成交)结果的质疑,应当在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提出。

8.3 投标人应当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8.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投标人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8.5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代理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并提供相应的身份证明。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8.6 质疑函请按照财政部制定的范本填写,《政府采购供应商质疑函范本》可通过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右侧的“下载专区”下载。

8.7 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1) 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2) 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3) 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4) 事实依据;
- (5) 必要的法律依据;
- (6) 提出质疑的日期。

8.8 质疑函或授权委托书的内容不符合相关规定的,集中采购机构将书面告知投标人需要补正的事项并要求投标人补正,投标人超过法定质疑期未按要求补正并重新提交的,视为放弃质疑。

8.9 质疑的递交可以采取邮寄、快递或当面递交形式,联系人及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或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8.10 招标人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或者

依法应当保密的内容。

8.11 对投标人询问或质疑的答复将导致招标文件变更或者影响招标活动继续进行的,招标人将通知相关投标人,并在原招标公告发布媒体上发布澄清或更正公告。

8.12 疫情期间建议投标人使用邮寄、快递、传真、电子邮箱等非直接接触方式进行询问或者质疑。请投标人在发出质疑函后,及时致电招标人或集中采购机构。

## 9、信息发布

9.1 本采购项目需要公开的有关信息,包括招标公告、招标文件澄清或更正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以及延长投标截止时间等与招标活动有关的通知,招标人均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http://www.zfcg.sh.gov.cn)和“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https://www.fengxian.gov.cn)公开发布。投标人在参与本采购项目招投标活动期间,请及时关注以上媒体上的相关信息,投标人因没有及时关注而未能如期获取相关信息,及因此所产生的一切后果和责任,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对此承担任何责任。

## 招标文件

### 10、招标文件构成

10.1 招标文件由下列文件以及在招标过程中发出的修正和补充文件组成:

- (1) 投标人须知前附表;
- (2) 招标公告;
- (3) 投标人须知;
- (4)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 (5) 项目需求;
- (6) 合同条款;
- (7) 投标文件格式;
- (8) 附件;
- (9) 评标办法;
- (10) 本项目招标文件的澄清、答复、修改、补充内容(如有的话)。

10.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并充分理解招标文件的全部内容(包括所有的补充、修改内容、重要事项、格式、条款和要求等),并按照招标文件的要求提交投标文件。如果投标文件没有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0.3 投标人应认真了解本次招标的具体工作要求、工作范围以及职责,了解一切可能影响投标报价的资料。一经中标,不得以不完全了解项目要求、项目情况等为借口而提出额外补偿等要求,否则,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由中标人负责。

10.4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日程安排,准时参加项目招投标有关活动。

### 11、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11.1 招标人可以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并在原公告发布媒体上以澄清或更正公告形式通知所有投标人。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投标文件编制且发生在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日期前不足 15 日的,招标人将顺延提

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投标人请及时获取相关信息并确认，否则由此产生的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1.2 招标文件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将构成招标文件的一部分，对投标人有约束力。

## 12、答疑会

12.1 招标人召开答疑会的，所有投标人应根据招标文件或者招标人通知的要求参加答疑会。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

## 13、踏勘现场

13.1 招标人组织踏勘现场的，所有投标人应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地点前往参加踏勘现场活动。投标人进行现场踏勘时应当服从招标人的安排。投标人如不参加，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招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招标人不组织踏勘现场的，投标人可以自行决定是否踏勘现场。

13.2 投标人踏勘现场发生的费用由其自理。

13.3 招标人在现场介绍情况时，应当公平、公正、客观，不带任何倾向性或误导性。

13.4 招标人在踏勘现场中口头介绍的情况，除招标人事后形成书面记录、并以澄清或更正公告的形式发布、构成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以外，其他内容仅供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参考，招标人对投标人据此作出的判断和决策负责。

## 投标文件的编制

### 14、编写要求

14.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招标文件的所有内容及采购云平台操作指南，按招标文件的要求及采购云平台相关要求提供投标文件，以使其投标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完全响应。

14.2 投标人须通过上海市政府采购网（[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下载、安装“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在该工具基础上完成投标文件录入、投标、投标文件加密等操作。

14.3 如果因为投标人投标文件填报的内容不祥，或没有提供招标文件中所要求的全部资料及数据，由此造成的后果，其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4.4 投标文件提供的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必须清晰可辨识，如扫描件中的图像及文字模糊不清，造成评标专家一致判断无法辨识的，其后果及责任由投标人承担。

14.5 本项目不要求提供纸质投标文件。

14.6 本次招标采用网上投标方式，因系统限制，投标人上传的投标文件不得大于150兆，如有疑问，请致电400-881-7190或021-37563189。

### 15、投标语言及计量

15.1 投标文件和来往文件，应以简体中文书写。

15.2 除在招标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应使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

位。

## 16、投标文件的构成

16.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应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投标文件格式（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
- (2) 采购云平台中规定的内容。

## 17、投标报价

17.1 投标人应按招标文件中所附格式填写投标单价和投标总价。如果单价与总价不符，以采购云平台中认定的价格为准。**★报价超过最高限价（5670000.00元）的投标为无效投标。**

17.2 **★招标人不接受有任何选择的报价。**

17.3 开标一览表的报价应与投标报价明细表一致，不一致时以采购云平台中最终认定的价格为准。

17.4 最低投标报价不作为中标的唯一保证。

17.5 投标人均应以人民币报价。

## 18、联合投标

18.1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投标。**

## 19、证明投标人资格合格的文件

19.1 投标人必须按招标文件及采购云平台的要求提交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的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 20、证明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20.1 投标人必须依据招标文件中招标项目要求及技术需求，提交证明其拟供货物/服务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投标文件的一部分。

20.2 上述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图纸和数据。

## 21、信用查询记录

21.1 根据财政部《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及上海市财政局《关于重申在政府采购活动中加强信用信息记录查询和使用工作的通知》，请投标人在投标文件中上传在“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信用查询记录。

21.2 投标人可以以查询结果截图或查询结果页面信息的扫描件等形式上传信用查询记录，投标人无论以哪种形式提供的信用查询记录必须清晰可辨识。

21.3 **投标人的信用查询记录的时间节点应为开标截止时间前7天内任意一天。**

21.4 投标人的信用查询记录将与本项目其他所有招投标资料一并存档备查。

## 22、投标有效期和投标保证金

22.1 **★投标有效期为从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少于90日历天。**

22.2 特殊情况下，招标人可于投标有效期满之前要求投标人同意延长有效期，此要求与答复均应为书面形式。同意延长的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

22.3 本项目无投标保证金。

## 23、投标文件的签署和其他要求

23.1 ★采购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以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投标人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否则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23.2 投标文件不得表达不清、未按要求填写或可能导致非唯一理解。

23.3 本项目为电子招投标采购，不接受以电报、电话、传真、快递等非采购云平台或非招标文件规定能接受的形式递交的投标文件。

## 投标文件的递交

### 24、投标文件的录入、制作、加密

24.1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登录“政采云电子投标客户端”，将投标文件逐项录入。

24.2 投标文件上传完毕后须逐项完成响应项目内容的填写、资料上传等要求。

24.3 投标人完成投标文件录入、响应项制作后，可对投标文件进行上传，上传成功后即可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加密成功后点击“回执确认”完成投标。投标人须自行对上传情况进行确认。

### 25、上传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

25.1 所有投标文件须按采购云平台规定时间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25.2 投标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期间网上投标会发生的故障和风险。对发生的任何故障和风险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不一致或利益受损或投标失败的，招标人、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5.3 出现第 11.1 款因招标文件的修改推迟投标截止日期时，则按澄清或更正通知规定的时间上传投标文件。

### 26、迟交的投标文件

26.1 在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任何投标文件，招标人将拒绝接收其投标。

### 27、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销

27.1 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的，应按附件四格式书面向集中采购机构提出撤销投标申请。集中采购机构确认收到书面申请后，投标人方可按照采购云平台的流程进行相关操作。

27.2 投标人不得在开标时间起至投标文件有效期期满前撤销投标文件。

## 开标与评标

### 28、开标

28.1 本项目不组织现场开标，开标全程采用采购云平台（网址：[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远程开标方式准时进行。

28.2 参与本项目投标的投标人无需到达现场进行开标。请投标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投标人代表在开标当天准时持投标时所使用的 CA 证书和已连接上网的电脑远程开标。

28.3 开标时按照采购云平台的开标流程逐步进行。除采购云平台技术原因外，

对超过采购云平台开标各环节等待时间而未进行操作的投标人视同放弃该步骤操作并自行承担一切后果。

28.4 投标人在远程开标过程中如遇故障或操作问题，请及时联系采购云平台服务电话（400-881-7190）或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集采小蜜蜂”热线（021-37563189）。

28.5 电子开标程序以采购云平台的实际网上操作为准。

## 29、评标委员会

29.1 集中采购机构依照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章、政策的规定，组建本项目评标委员会。

29.2 评标委员会将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进行评标。

## 30、投标文件的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

30.1 开标后，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3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

30.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标委员会要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响应。实质性响应是指投标文件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没有招标文件所规定的无效投标情形。评标委员会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来判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30.3 没有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不参加进一步的评审，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正或撤销不符合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偏离，从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上响应的投标文件。

30.4 开标后，招标人拒绝投标人主动提交的任何澄清与补正。

30.5 招标人可以接受投标文件中不构成实质性偏差的小的不正规、不一致或不规范的内容。

## 31、投标文件的修正

31.1 评标委员会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文件进行审核，如有漏报、计算错误或其它错误，须按如下原则进行修正：

（1）出现以下情况：①开标一览表报价与报价明细表金额及投标文件其他部分内容不一致的、②投标文件中数字表示的金额和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的、③单价和数量的乘积与总价不一致的，以采购云平台中认定的投标金额为准；

（2）对投标文件中不同文字文本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3）投标文件中如果同时出现上述两种或两种以上错误或矛盾的，则根据以上排序，按照序号在先的方法进行修正。

（4）投标总价中不得包含招标文件要求以外的内容，否则，在评审时不予核减。

31.2 投标文件中如果有其他错误或矛盾，将按不利于出错投标人的原则进行处理，即对于错误或矛盾的内容，评标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的情形进行评分；如出错投标人中标，签订合同时按照对出错投标人不利、对招标人有利的条件签约。

31.3 上述修正或处理结果对投标人具有约束作用。

### 32、投标文件的澄清

32.1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错误的内容，可以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并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投标人拒不进行澄清、说明、补正的，或者不能在规定时间内作出澄清、说明、补正的，评标委员会以对其不利原则进行评审。

32.2 投标人按规定提交的澄清文件是其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33、投标的评价

33.1 对所有投标人的投标评估，都采用相同的程序和标准。

33.2 评标细则详见招标文件“第八部分”。

### 34、拒绝投标

34.1 如发生下列情况之一，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将被拒绝：

(1) 投标人名称与报名时不一致的（企业变更导致单位名称不一致的，须提供变更的证明资料）；

(2) 未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在采购云平台上递交投标文件的。

### 35、否决投标

35.1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有权否决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或取消采购活动：

(1)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 因重大变故，招标采购任务取消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预算金额，招标人不能支付的；

(4) 评标委员会经评审认为所有投标文件都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

### 36、无效投标

36.1 评标委员会对属于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文件（以上传的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将作无效投标处理：

(1) 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签字、盖章的；

(2) 投标报价超过预算金额的；

(3) 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实质性条款（即标★条款）的；

(4) 符合法律法规或招标文件规定被视为无效投标的其它条款的。

## 定标

### 37、授标

37.1 评标委员会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评标方法、步骤、标准，对投标文件进行评审，提出书面评标报告，按照评标得分由高到低的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

37.2 招标人授权评标委员会确定评标得分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37.3 集中采购机构将在评标结束后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发布中标（成交）结果公告。中标（成交）结果公告期限为一个工



作日。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发布后，集中采购机构将发出《中标（成交）通知书》。《中标（成交）通知书》一经发出即发生法律效力。

**37.4 中标人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集中采购机构将随中标（成交）结果公开中标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等。**

#### 38、合同的订立

38.1 采购双方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招标文件和中标人投标文件的规定，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否则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8.2 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其澄清文件等，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38.3 政府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法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

#### 39、适用法律

39.1 招标人、集中采购机构及投标人的一切采购活动均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配套的法规、规章、政策。

#### 40、招标失败

40.1 在获取招标文件或投标截止后，参加投标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在资格审查时，发现符合资格条件的投标人不足三家的；或者在评标时，发现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评标委员会确定为招标失败的，集中采购机构将通过“上海政府采购网”、“上海市奉贤区人民政府网”发布废标公告。

### 其他

#### 41、投标注意事项

41.1 本次招标为相对总价闭口的总价招标方式。**所报总价中应包含招标文件中要求的所有内容及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遗漏费用的，招标人均不予考虑。

41.2 招标人无义务向未中标人解释未中标理由。

41.3 若发现投标人有不良行为的，将记录在案并上报有关部门。

#### 42、电子招投标

42.1 投标人应自行办理采购云平台所需的相关手续、证书或设备等，并自行完成系统操作的学习，具体操作方法请登录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网址：[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进行查看。投标人应充分考虑到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人投标内容缺漏、不一致，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或投标失败等，招标人及集中采购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42.2 根据《关于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第二批单位上线运行的通知》，本项目招投标相关活动在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域名为：[www.zfcg.sh.gov.cn](http://www.zfcg.sh.gov.cn)）中进行。投标人应根据《上海市电子政府采购管理暂行办法》（沪财采[2012]22号）等有关规定和要求执行。

42.3 如遇电子招标技术问题，请投标人及时咨询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客服热线：400-881-7190）或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集采小蜜蜂”热线（热线电

话：021-37563189）。招标人与集中采购机构仅作为上海市政府采购云平台（采购云平台门户网站：上海政府采购网。域名为：www.zfcg.sh.gov.cn）的使用者，不承担与技术原因相关的任何责任。

#### 43、验收

43.1 本项目验收应出具验收单。

43.2 验收单或验收结果须及时向集中采购机构备案。

### 第三部分 政府采购政策功能

根据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应当有助于实现国家的经济和社会发展政策目标，包括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对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实施品目清单管理。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等部门发布的品目清单范围的，应当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对于参与投标的中小企业、监狱企业以及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按照国家和上海市的有关政策规定，评标时在同等条件下享受优先待遇，实行优先采购。

如果有国家或者上海市规定政府采购应当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的其他产品和服务，按照其规定实行强制采购或优先采购。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执行中小企业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项目，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五），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 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

### 一、项目概况

#### 1.1 项目目标

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关于促进智慧旅游发展的指导意见》、《上海市关于促进文化和科技深度融合的实施意见》、《关于全面推进上海城市数字化转型的意见》、《上海市旅游业改革发展十三五规划》、《奉贤区智慧城市三年行动计划（2020-2022 年）》、《上海市奉贤区全域旅游发展总体规划（2020-2035）》等文件中有关要求，以促进奉贤区文旅产业转型发展为目标，以智慧化服务和管理为中心，集约整合奉贤区文化和旅游信息资源要素，打造奉贤区智慧文旅管理平台。通过紧扣奉贤区旅游总体规划布局要求，利用先进信息技术全面提升奉贤区文化和旅游管理智慧化提升。基于大数据的“聚、通、用”及其他相关设施的科学部署，营造优良的文化 and 旅游管理环境，为文旅相关管理部门提供便捷可靠多样的一站式服务，为政府实现一网式文化旅游产业统管，促进奉贤区旅游和文化向高端化、精品化的的发展方向建设，提供全面的数据及应用支撑。

本项目为政府购买服务项目，无核心设备要求。

#### 1.2 服务对象

本项目服务对象为上海市奉贤区文化和旅游局。

### 二、招标项目需求

#### 2.1 功能需求

##### 2.1.1 数据资源汇聚

实现奉贤区主要文化旅游景点、场馆的人/车流统计数据、视频监控数据、综合服务数据（含随申码文旅的访问数据）、重点宾馆酒店入住数据、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及娱乐场所（网吧）访客人流量等互联网数据、区大数据中心的相关共享交换数据的资源汇聚。

##### 2.1.2 支撑平台

建设文化旅游大数据平台实现对景区资源、景区经济、周边涉旅服务、景区游客等各个方面的综合管理数据的统一展示，并实时通过信息过滤、分析、统计，及时将信息结果进行发布；建设文化旅游多维一图平台，以测绘院的二维地图为底图，对全区范围内地理分布数据进行采集、储存、管理、运算、分析、显示和描述，使数据管理与空间信息管理融为一体，多层次、多方位直观地显示相关数据、图形等信息。

##### 2.1.3 智慧文旅管理

通过总体态势感知实现旅游资源监测、旅游质量监测、节假日运行监测、网络预定监测、酒店业态监测、客运业态监测等重要管理工作；通过对当前景区客流、酒店入住客流的实际超限过载等情况，可智能提醒，并智能综合调度；通过可视化手段，将奉贤区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中所涉及到的相关旅游数据融

合、分析结果及管理、服务有关信息面向不同对象进行相应展示；通过移动端微信小程序开发，可以实现认证用户的授权访问，针对全域酒店、民宿入住情况，旅游景区（景点）、文化场馆的到访人数等信息进行实时查询。

#### 2.1.4 行政执法指挥监管

奉贤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指挥监管系统建设将在总结总队系统建设经验的基础上，充分利用现有的资源，重点开展软件系统建设。实现举报批件、现场检查、案件审批、电子签名、综合信息交换、统计分析、内网门户发布等闭环管理。

### 2.2 与外部业务系统关联的需求

作为文旅市场秩序监管的重要场景之一，奉贤区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所包含的主要景区/场所（文化场馆、娱乐场所）的视频监控、景点/酒店的客流统计、趋势分析、预警提醒等数据会通过区大数据中心共享交换给一网统管平台，同时针对文化市场突出问题的行政执法统计数据也会同步到“一网统管”平台并实时发布。另外，与区域运中心就行业监管执法数据、不可移动文物数据、天气数据进行定期共享交换。

区行政执法监管系统可通过接口进行垂管系统对接和执法业务数据同步。区文旅局通过区大数据中心与市大数据中心对接，定期同步由市文旅局共享的品牌酒店入住数据，项目建成后，区随申码文旅系统会通过接口与市文旅局随申码文旅公共服务平台对接，进而从市大数据中心的对接接口实时查询相关游客的随申码健康状态等。

本次建设内容中如有需与其他平台或系统进行开放对接、数据共享、传输、采集等交互要求的，由采购人负责所涉及的双方协商并对接。投标人应提供与上述需求所对应的技术方案并积极配合采购人实施相关技术工作。

### 2.3 设备需求

#### 2.3.1 主要旅游景点核文化场馆

为了实现对景区（景点）及文博场馆实时到访人数统计，对景区运行实况及态势有清楚的掌控，拟对海湾森林公园、都市菜园、碧海金沙、渔人码头、玉穗绿苑、庄行油菜花节所在地、奉贤区博物馆、奉贤区图书馆等八个地点的物联采集终端进行配置。

客流统计智能摄像机配置计划如下：图书馆（主馆出入口各一，少儿馆出入口各一，计四台）、博物馆（因出入口较宽超过5米，入口两台，出口两台，计四台）、海湾森林公园（出入口各一台，计两台）、都市菜园（出入口各一台，计两台）、碧海金沙（闸机接口数据对接）、渔人码头（开放区域三个出入路口，出入各一台，计六台）、玉穗绿苑（出入路口各配置一台，计两台）、庄行油菜花节举办地（开放式路口，两条主干路，进出各一，计四台），客流统计智能摄像头共24台；另外鉴于对全景视频采集和态势分析的需求，在图书馆、博物馆、森林公园、都市菜园、九棵树加装鹰眼一台、渔人码头地势开阔，设全景多目拼接系列摄像机4台，玉穗绿苑的主要项目滑草场全彩全景枪球智能一体机2台。

同时为了实现本地视频接入，存储和协议转码，在各景点需分别配置一套网络视频录像机(NVR 九套)及相关配套软件（视频监控、数据联网、视频联网），由于涉及实时视频监控数据流的调用，为了保障传输效果的流畅与稳定，分别设有专线链路至区政务云中心。

### 2.3.2 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针对南桥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奉城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头桥分中心、四团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四团镇平安分中心、柘林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庄行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邬桥分中心、金汇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泰日分中心、徐里桥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青村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钱桥社区文化活动分中心、海湾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海湾旅游区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金海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奉浦街道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共 17 个社区文化活动场所的日常客流量进行统计，出入口各一台客流眼智能识别设备，共计 34 台。由于不涉及实时视频监控数据流调用，对于尚未连通政务外网的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采用低成本的 4G 无线路由设备进行客流统计数据的采集传输。

### 2.3.3 随申码文旅相关设备

海湾森林公园、都市菜园、碧海金沙、玉穗绿苑、九棵树、博物馆、图书馆共七处景点/场馆，每处标配两台随申码文旅识别移动终端，同时充分考虑九棵树高峰期人员聚集及检测压力，为 3 个主要场馆每个场馆 4 扇门共配置 12 台智能识别闸机，为图书馆及儿童图书馆各配置 1 台随申码智能识别闸机，共计 14 台闸机。

## 2.4 视频汇集需求

视频汇集管理平台（以下简称视频汇集平台）是一套“集成化”、“智能化”的平台，通过接入符合国标协议的各品牌视频监控等系统的设备，获取边缘节点数据，实现视频资源汇集功能。视频汇集平台基于“统一软件技术架构”先进理念设计，采用业务组件化技术，满足平台在业务上的弹性扩展。对视频资源进行了整合和集中管理，实现统一部署、统一配置、统一管理和统一调度。

## 2.5 接口开发需求

客流统计数据、全景视频监控数据、随申码文旅数据的采集和接口方式需遵循市/奉贤区大数据中心的相关建设标准、接口开发标准。

## 2.6 云网资源需求

平台部署在政务云信创云上，由区大数据中心提供支撑奉贤区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项目初步运行的服务器及带宽资源配置要求，投标人需配合文旅局向区大数据中心申请相关资源，部署操作系统、数据库、配合调试网络等运行应用系统相关的技术服务。

## 2.7 其他需求

### 2.7.1 传输链路要求

本次链路采用租用运营商网络，具体数量要求详见《线路资源清单》，需要根据要求，提供明确的网络拓扑。

### 2.7.2 与其它平台对接需求

描述区文化旅游平台与区大数据交换共享平台、区域运平台之间的关系，并提供对接说明，实现数据交换和共享。

### 2.7.3 服务要求

提供相应的运行维护体系，确保项目运维服务。且维护队伍必须在奉贤有固定驻所和备品备件存放仓库，能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和 7\*24 小时售后服务，在奉贤地区提供 24 小时待命，做到 30 分钟电话响应，1 小时现场响应，2 小时备件响应。设立 7\*24 小时报修台，由专人值守，及时响应报修申请。

### 2.7.4 系统需求

项目系统应以国产化设备、操作系统、数据库作为设计方向。采用银河麒麟、统信、UOS、等国产化操作系统，达梦或人大金仓等数据库，基于 SOA 架构（面向服务的体系结构）进行开发。

浏览器版本：内核能够适应 IE 内核、谷歌内核、Gecko 内核的主流浏览器。

## 三、项目建设内容

### 3.1 实施范围

奉贤区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建设内容如下：

在项目建设一期，主要打牢平台基础，建立旅游基础信息采集网络，完成相关数据接入，建设和开发相关服务应用。在奉贤区电子政务云、政务外网和互联网等基础设施的支撑下，丰富数据资源，将政务数据、地图数据、景区数据、社区文化活动服务中心数据、酒店数据、第三方数据、互联网数据、涉旅企业数据、奉贤文旅云活动数据等接入到数据资源池，丰富大数据平台数据基础；建立两大支撑平台，即文化旅游大数据平台和文化旅游多维一图平台。借助两大平台，在一期建设过程中初步完成奉贤区全域旅游建设工作，提升奉贤区全域旅游服务水平和能力，打造全域旅游发展新格局。

文化旅游大数据平台上，将搭建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处理、数据管控、数据维护、数据服务、数据交换共享和数据可视化功能，与市“随申码·文旅”二维码公共服务平台实现对接，实现数据的全流程管理，打牢数据基础，数据资源池内，率先建立原始数据库和资源管理库两大库，做好数据支撑工作；文化旅游多维一图平台，将提供地理空间数据服务、地图功能服务、地图发布服务、接口开发服务。通过两大平台上的数据及数据本身具有的价值和作用，支撑和推动奉贤区全域旅游及文化旅游品牌的打造和推广。

智慧管理业务系统方面，一期主要开展智慧文旅管理、融合展示的建设工作。智慧文旅管理，将搭建总体态势感知和综合指挥调度功能，满足日常监管分析和基本调度工作；借鉴上海市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指挥监管系统的建设经验，建设奉贤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指挥监管系统，根据奉贤区文化市场行政执法的特点，对

系统进行总结、优化、改善、巩固、扩容。实现奉贤区与市总队业务的互联互通，进而提升执法效率，促进业务发展，实现文化行政执法的“公正、公平、透明、规范”，真正达到“正确地设定采集行政执法数据，客观地汇总评估行政执法工作，科学地研判预测市场运作行为”，强化文化市场行政执法的闭环管理。

融合展示上，借助大屏、中屏、小屏等硬件设施和数据可视化展示等技术手段，实现文化旅游动态展示，进行数据分析辅助决策和综合指挥调度等工作，实现文化旅游业态感知和监测。同时，将文化旅游发展的有关数据根据实际情况和具体需求，进行展示、分析和应用。

### 3.2 功能架构描述

奉贤区智慧文旅管理平台分为基础设施、数据资源、支撑平台、业务应用、融合展示五个层面，同时包括标准规范和安全保障体系以及组织运营和维护管理体系两大保障体系。

**基础设施**，包括电子政务云、政务外网、互联网。

**数据层**，主要包括政务数据、地图数据、视频数据、景区数据、第三方数据、互联网数据、网吧娱乐场所数据及涉旅企数据等内容。

**服务层**，包括文化旅游大数据平台和文化旅游多维一图平台。其中，文化旅游大数据平台包含数据采集、数据存储、数据处理、数据管控、数据维护、数据服务、数据交换共享和数据可视化等功能；该平台上设有数据资源池，涵盖了原始数据库、资源管理库、文旅活动资源库、文旅场馆资源库、文旅资讯资源库和旅游景区资源库。文化旅游多维一图平台可提供地理空间数据管理、GIS 服务、地图发布服务、接口服务开发功能、地理数据资源池、景区 3D 地图。

**业务应用层**，面向不同的使用对象，提供智慧文旅管理。智慧文旅管理包含总体态势感知、综合调度指挥、行业监督监管等内容。

**融合展示层**，建立文化旅游业态感知监测中心，即文化旅游业态感知监测中心，在该层面，将依托大中小屏开展文化旅游动态展示、数据分析辅助决策与应急指挥调度等工作。

## 四、招标内容清单

### 4.1 硬件配套清单

#### 4.1.1 景点客流数据采集及展示设备

序号	设备	数量	技术要求
1	客流人脸摄像机系列-800万像素	24	具有 8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 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 宽动态能力不小于 120dB，支持室内逆光环境下监控 支持同时检测并且抓拍 30 张人脸，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抓拍图，支持最佳抓拍



			<p>支持多种智能资源并行：人脸抓拍、客流统计、人脸识别</p> <p>客流统计：支持客流人数及行走方向（进出）分析，并支持徘徊人员去重</p> <p>人脸抓拍（正脸抓拍）：</p> <p>a) 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检测、跟踪、抓拍、评分、筛选，输出最优的人脸</p> <p>b) 支持人脸去误报、自定义侧脸过滤、最优抓拍人脸</p> <p>c) 支持对运动人脸进行抓拍，性别、年龄段、年龄</p> <p>人脸识别：支持自主生成动态人脸库，对配置时间间隔内重复人员标记、客流去重</p>
2	单配球型鹰眼	5	<p>具有 1600 万 像素 CMOS 传感器</p> <p>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p> <p>全景模式下支持人员密度功能</p> <p>支持数字宽动态</p> <p>调节角度：水平：0° ~355° ，垂直：0° ~90°</p> <p>水平视场角：180° ，垂直视场角：90°</p> <p>支持防补光过曝</p> <p>视频压缩标准：H. 265/H. 264/MJPEG（全景+ePTZ 模式、全景模式）；H. 265/H. 264（全景分割模式、原始图像模式）</p> <p>全景+ePTZ 模式：全景通道 1920×1080；ePTZ 通道 1920×1080；</p> <p>全景模式：4800×2688</p> <p>原始图像模式：2688 × 1520</p> <p>全景分割模式：2400 × 1344</p> <p>网络存储：支持 NAS（NFS，SMB/CIFS）</p> <p>支持 SD 卡存储，最大支持 256 GB</p> <p>支持断网本地存储及断网续传</p> <p>网络：1 个 RJ45，10M/100M/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p>
3	全景多目拼接系列摄像机	4	<p>具有 3200 万 像素 CMOS 传感器</p> <p>【全景】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p> <p>【细节】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p> <p>宽动态能力不小于 120dB</p> <p>支持全景和细节的标签映射</p> <p>支持人员密度事件侦测和报警功能</p>

			<p>支持点击联动功能</p> <p>宽动态: <b>【全景】</b> 数字宽动态; <b>【细节】</b> 120dB 超宽动态</p> <p>支持光学变倍; 支持光学防抖</p> <p>支持电子防抖</p> <p>主码流帧率分辨率: <b>【全景】</b> 50Hz: 25fps (5520×2400×2); 60Hz: 30fps (5520×2400×2)</p> <p><b>【细节】</b> 50Hz: 25fps(3840x2160); 60Hz: 30fps(3840x2160)</p> <p>视频压缩标准: H. 265, H. 264</p> <p>网络存储: 支持 NAS(NFS, SMB/ CIFS), ANR</p> <p>网络接口: RJ45 网口, 自适应 10M/100M/1000M 网络数据</p> <p>光纤接口: FC 接口, 内置光纤模块, 1000M 网络数据, 波长 TX1310/RX1550nm, 单模单纤, 20km 传输距离</p> <p>支持 SD 卡存储, 最大支持 256 GB</p>
4	全彩全景枪球智能一体机	2	<p>具有 400 万像素 CMOS 传感器</p> <p><b>【全景】</b> 具有不小于 1/1.8"靶面尺寸</p> <p><b>【细节】</b> 具有不小于 1/2.8"靶面尺寸</p> <p>宽动态能力不小于 120dB</p> <p>支持高效补光阵列</p> <p>主码流帧率分辨率:</p> <p><b>【全景】</b> 50Hz: 25fps (2560×1440); 60Hz: 30fps (2560×1440)</p> <p><b>【细节】</b> 50Hz: 25fps (2560×1440); 60Hz: 30fps (2560×1440)</p> <p>视频压缩标准: 支持 H. 265, H. 264, MJPEG</p> <p>网络存储: 支持 NAS (NFS, SMB/CIFS), ANR</p> <p>网络接口: RJ45 网口, 自适应 10M/100M 网络数据</p> <p>支持 SD 卡存储, 最大支持 256 GB</p>
5	网络视频录像机(NVR)	9	<p>硬件规格:</p> <p>2U 标准机架式, 2 个 HDMI, 2 个 VGA, HDMI+VGA 组内同源; 8 盘位, 内置 8 块 4T 盘, 支持硬盘热插拔; 2 个千兆网口, 2 个 USB2.0 接口、2 个 USB3.0 接口, 1 个 eSATA 接口; 支持</p>

			RAID0、1、5、6、10 支持全局热备盘 软件性能： 输入带宽：256M，16 路 H.265、H.264 混合接入 最大支持 16×1080P 解码 支持 H.265、H.264、SVAC 混合解码 支持两路 12V 直流供电输出，其中一路为受控 12V（报警输出带负载） Smart 2.0/整机热备/ANR/智能检索/智能回放/车牌检索/人脸检索/热度图/客流量统计/分时段回放/超高倍速回放/双系统备份
6	视频管理服务器	1	2U 双路标准机架式服务器 CPU：核数≥10 核，主频≥2.2GHz 内存：32G*2 DDR4，16 根内存插槽，最大支持扩展至 2TB 内存 硬盘：2 块 1.2T 10K 2.5 寸 SAS 硬盘 阵列卡：SAS_HBA 卡，支持 RAID 0/1/10 PCIE 扩展：最大可支持 6 个 PCIE 扩展插槽 网口：2 个千兆电口 其他接口：1 个 RJ45 管理接口，后置 2 个 USB 3.0 接口，前置 2 个 USB2.0 接口，1 个 VGA 接口
7	大屏	4	带会议功能 100 寸 LED 和 70 寸 LED 大屏各两台，同时包含管理终端、显卡及分屏器等附加设备

#### 4.1.2 网络相关设备

序号	名称	配置	数量
1	接入（汇聚）交换机	万兆交换机（4 光口）+4 光模块	9
2	汇聚交换机	24 口万兆光交换机	1
3	防火墙	4 口万兆光口防火墙	1
4	核心交换机	24 口万兆光交换机	1
5	光模块	SFP+光模块	30

#### 4.1.3 随申码文旅配套识别设备

序号	设备	规格描述	数量	单位	备注
1	智能闸机	（1）快速扫描功能：支持文旅二维码、身份证、随申码、社保卡快速扫	14	台	九棵树 12 台、图书馆 2 台，两处景点/场

		<p>描,支持的最大数据长度不小于 500 字节。</p> <p>(2) 智能显示功能: 支持验码状态(成功、失败等)实时显示功能。</p> <p>(3) 通道控制功能: 通行频率 20-30 人/分钟; 闸门开关时间小于 0.5 秒; 工作噪音 65 分贝以下; 平均无故障运行周期 300 万次或 3 年; 平均寿命 500 万次或 5 年。</p> <p>(4) 环境适应性: 工作温度-30℃-55℃; 工作湿度&lt;95%; 工作环境室内或室外。</p>			馆共 14 台
2	扫码终端硬件	<p>处理器: 四核 1.2GHz。</p> <p>操作系统: Android 5.1。</p> <p>存储: 16GB 存储空间, 2GB 内存。</p> <p>网络制式: 联通、移动、电信 2G/3G/4G。</p> <p>WLAN: 2.4/5G 双频。</p> <p>蓝牙: 4.0 版。</p> <p>特性: IP65 防摔, 1.5 米跌落防护, 满足户外防水、防尘应用。</p> <p>工作时间: 10 小时。</p> <p>待机时间: 72 小时。</p>	14	台	海湾森林公园、都市菜园、碧海金沙、玉穗绿苑、九棵 树、博物馆、图书馆共七处 景点/场馆, 每 处两台移动终 端

#### 4.1.4 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客流监控设备

序号	设备	规格	数量
1	智能客流识别摄像头	<p>具有 400 万 像素 CMOS 传感器</p> <p>具有不小于 1/2.7" 靶面尺寸</p> <p>支持分类统计人员进入、离开情况</p> <p>支持实时数据上传和周期上传</p> <p>支持内置存储 (EMMC)</p> <p>视频压缩标准: H.265/H.264 / MJPEG</p> <p>最大图像尺寸: 2560×1440</p> <p>无线参数</p>	34

		WiFi 协议: IEEE802.11b, 802.11g, 802.11n 频率范围: 2.4GHz 信道带宽: 20/40MHz 有效传输距离: 不小于 50m 通讯接口: 1 个 RJ45 10M / 100M /1000M 自适应以太网口 防护等级: IP67	
2	4G CPE	支持 全网通、异地组网、云端管理、RS232 支持多种上网方式, 4G 上网、无线中继、 WAN 口有线接入 支持有线/4G 智能切换备份 内置加密芯片, 保障加密传输 支持 APP 控制, 无线速率至少支持 150M 工业级产品能抗高温、防静电	10
3	4 口交换机	支持 POE 供电, 即插即用 最远支持不小于 250 米远距传输 兼容网络摄像头等联网设备 支持 1000Mbps 工业级产品	34

## 4.2 软件部分建设清单

### 4.2.1 基础平台软件部分

序号	系统名称	模块名称	系统功能	功能描述
1	文化旅游大数据平台	数据采集	视频数据接入	景区(点)全景监控视频
			景区服务数据接口开发	访客人数统计、闸机系统对接
			政务数据接口开发	品牌酒店入住统计数据
			景区服务数据接口开发	停车场进出车辆统计数据、预约系统对接
			政务数据接口开发	不可移动文物视频数据
			第三方数据接口开发	网吧等娱乐场所视频数据
			微信小程序开发	针对酒店(民宿)、景点无法通过数据接口共享交换方式进行同步时, 进行手工填报
		数据资源	原始数据库	通过采集交换获得的原始数

		池		据，按照数据来源进行划分，分别存放。
		数据处理	数据探查	数据探查功能组件要对资源管理库和原始数据库中的数据进行探查分析。
			数据提取	支持原始数据的规范化处理。
			数据清洗	对业务数据中不符合标准规范或者无效的数据进行相关操作。
			数据转换	汇集的文旅管理数据进行数据格式规范统一、数据命名规范统一、数据编码规范统一、数据标识不规范统一等数据转换处理。
			数据关联	完成在不同数据集之间的关联，实现在不同数据集的联动。
			数据比对	实现对两个数据集中的数据内容、数据格式的比较核查，找出相同的数据或不同的数据。
			数据标识	对数据进行标识。
			数据融合	通过合理的方式先进的技术设计数据结构，保障数据应用对数据高效分析查询的同时，减少数据冗余。
		数据建模	停车场流量统计	分析停车场利用率，实时流量统计，停车时长统计，车辆来源统计，车牌号、进出时间、进出通道、停留时长、停车收费等详情，方便管理人员了解景区的最近停车状况。
			游客流量分析	统计景区出入人流计数统计，每日、月、年人数统计分析，支持地图、曲线图、柱状图等图表方式展现。

			游客驻留时长分析	分析游客在景区驻留时长。	
			节假日旅游分析	分析展示周末平均客流高峰时段、节假日平均客流高峰时段、工作日平均客流高峰时段等，展示各个景点的客流预警。	
			景区实时售票、检票、入园信息	获得部分景区线下售票日、月、年报统计数据，获取景区实时入园人数、分时段入园信息等。	
		数据管控	数据标准规范	a	
			数据规范体系	包括旅游数据字典、旅游数据平台规范、上级数据平台规范。	
			数据储存体系	将采集来的海量、多源、异构数据，按照文化旅游大数据平台建设的有关技术标准规范进行梳理、分类、处理、加工。	
			数据接入流程	对数据制作统一数据交互规范，下发到各单位进行接入集成；各单位通过统一接口地址、统一数据规范上报本部门实时数据。	
		数据维护	包括数据分类、数据存储（文本类、图形图像类、音频类、视频类）各类数据维护规范		
		数据交换共享	包括业务数据整理、数据库访问系统等子模块，实现数据交换共享。		
		数据可视化展示	将采集的数据形象化、直观化、具体化，通过音量柱、预警雷达、雷达球等大数据图表，采用丰富的数据展示组件，实现对安全数据集及分析结果的可视化展示，为安全管理人员呈现有价值的分析结果。		
		后台基本管理	用户管理	统一的用户体系管理，包含用户的基础信息、用户分类等，适用于系统内所有的应用系统。	
			系统设置	票务管理、密钥管理、票务数据管	

				理、发送指令、设备管理、系统监控、数据安全、参数设置等。
			模块设置	栏目模块管理，可添加、删除、修改栏目模块。
			权限管理	针对各类业务、栏目等资源授予相应的权限范围。
			统计功能	系统自动统计、汇总使用本平台的游客人数、使用时间、浏览路径和使用内容，方便管理者做调整和改进。
2	文化旅游多维一图平台	地理空间数据服务	针对基础时空数据、公共专题数据、物联网实时感知数据、互联网在线抓取数据和根据本地特色扩展数据的地理数据服务	
		地图功能服务	功能服务包括地图必选模块、地图可选模块、地图专业模块、其他非地图类的功能服务。	
		地图发布服务	提供适用于互联网、移动互联网、桌面、服务端的数据、地图应用和位置服务	
		接口服务开发	提供简洁的、灵活的地理数据服务接口（API），形成区级文化旅游地理信息服务平台，实现区内文化旅游地理信息资源有效整合。	
3	智慧文旅可视化管 理	总体态势感知	展示界面开发	
			数据对接同步	
			统计图形展示开发	
		综合指挥调度	展示界面开发	
			数据对接同步	
			功能展示对接	
		统计图形展示开发		
4	微信小程序	访问授权	用户管理	
			权限管理	
		内容管理	文化管理场馆运营态势发布	
			品牌酒店运营态势发布	
5	安全加固	系统安全防护	服务器端安全软件升级	
			客户端安全软件升级	
		网络安全防护	WAF	

#### 4.2.2 文化市场行政执法指挥监管系统部分

平台	系统名称	模块名称
----	------	------



应用系统 开发	举报批件子系统	举报查询、举报登记、举报办理、举报交办、 举报回复、举报归档
	现场检查子系统	稽查日志查询、稽查日志补录、稽查日志导出
	案件审批子系统	案件分派、待办案件、案件查询、案件工具、 移进案件登记、案件流程管理、案件回退、案 件归档
	统计分析子系统	执法月报统计、举报月报统计、场所数据统计、 执法月报、举报月报上报
	综合信息交换子系 统	数据清洗&整理、数据交换接口
	内网门户	单点登录、系统管理、信息公告
	辅助子系统	仓库管理、档案管理、公文管理、请假管理、 绩效考核、公告管理、工作联系、法律法规

#### 4.2.3 视频监控分析系统软件部分

序号	功能点	管理要求	数量
1	综合安防管理 平台软件-基 础包	提供业务应用依赖的基础资源信息及基础 服务能力,包括系统基础信息管理、地图应 用服务、事件联动应用服务。	1
2	综合安防管理 平台 - 视频 监控	<p>视频监控应用提供视频管理服务,支持编码 设备通过网络 SDK 协议、Ehome 协议、 ISUP5.0 协议、GB28181 协议、ONVIF 协议、 支持视频预览、录像回放、视频上墙、视频 事件监控服务能力,并且在网络带宽不足、 有流量限制的网络环境下可以通过以图片 替代视频的模式提供监控服务。</p> <p>一、视频预览</p> <p>1、支持视频实时预览能力,实现预览窗口 布局切换、预览画面自适应及全屏切换;</p> <p>2、支持云台控制、实时抓图、紧急录像、 即时回放、主子码流切换、声音开启\关闭、 辅屏预览(1个辅屏)、对讲、广播、报警 输出控制的能力;</p> <p>3、支持智能规则展示的能力(如:针对热 成像设备温度信息实时展示);</p> <p>4、支持资源视图管理能力,以视图形式管 理监控点、视频预览轮巡等自定义资源组, 其中视图类型包含公有视图和私有视图;</p> <p>5、支持全景视频监控预览能力,支持球型 鹰眼、全景摄像机的全景模式;</p>	9

		<p>二、视频上墙</p> <p>1、支持电视墙场景管理能力，实现场景窗口配置、场景切换计划配置以及轮巡计划的管理；</p> <p>2、支持上墙控制能力，实现场景一键上墙、场景切换、电视墙切换、监控点上下墙、轮巡控制操作。</p>	
3	综合安防管理平台软件-视频联网	<p>视频级联应用主要为视频监控业务提供级联服务，专注于平台域间视频联网，基于视频通用标准协议</p> <p>(GB/T28181-2011, GB/T28181-2016) 与外域平台互联互通,实现上级平台对下级平台视频资源点位的操作控制。</p> <p>1、支持上下级域注册管理能力，实现平台数据级联；</p> <p>2、支持资源同步能力；</p> <p>3、支持级联视频点位实时预览、录像回放、录像下载、语音对讲能力；</p> <p>4、支持级联视频点位设备操作控制能力；</p> <p>5、支持下级平台推送到本级平台视频点位路数控制能力，通过级联点位授权路数控制；</p> <p>其中第 3、4 点需要基于视频监控应用特性提供业务应用。</p>	9
4	综合安防管理平台软件-数据联网	<p>满足综治、物业、智慧社区等各个行业联网场景，针对人脸、一卡通、停车场等数据提供联网汇聚、分发级联能力，满足数据汇聚联网应用的需求。</p> <p>一、支持按照不同协议对接第三方接入数据</p> <p>1、包括但不限于 1400 标准协议，公安部标协议以及其他第三方协议。</p> <p>二、提供企标相关的数据对接</p> <p>1、门禁、停车场、人脸、过车、访客、可视对讲等数据。</p> <p>三、提供不同设备的反控能力</p> <p>1、提供门禁设备反控能力，包含开、关门、常开、常闭；</p> <p>2、提供停车场出入口道闸反控、停车缴费服务能力。</p>	9

#### 4.2.4 随申码文旅服务子系统部分

序号	应用软件子系统	功能描述	数量	单位
1	文旅场所服务平台软件	(1) 与“随申码·文旅”公共服务平台进行信息交互的功能 (2) 扫描终端管理功能 (3) 入场核验功能	7	套
2	文旅场所接口适配和功能定制化改造	(1) 文旅场所原有信息系统接口适配功能 (2) 文旅场所原有智能闸机和手持终端接口适配功能 (3) 文旅场所数据分析和展示功能定制化改造功能	7	个
3	票务系统及OTA系统改造	配合随申码文旅对各点位票务系统及OTA系统进行相应的上传格式和接口改造	7	个
4	扫码终端软件	(1) 具备快速扫描功能：支持文旅二维码、随申码快速扫描 (2) 具备智能显示功能	7	套

#### 4.2.5 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客流监控部分

序号	项目	内容	数量
1	软件	客流眼管理平台	1
2	软件	云端客流数据对接开发	1
3	接口	数据接口	1

#### 4.3 线路资源

线路要求如下：

序号	线路资源	配置要求	数量	单位
1	链路专线	九个主要景点景区（海湾森林公园、都市菜园、碧海金沙、渔人码头、玉穗绿苑、庄行油菜花节所在地、奉贤区博物馆、奉贤区图书馆、九棵树）到政务云（大数据中心）的专用光纤网络链路：带宽 $\geq 20M$	10	根
2	电子政务外网	利旧（使用现有政务网网络资源，投标人无需报价），十三个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南桥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奉城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四团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柘林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庄行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金汇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泰日分中心、	13	根

		徐里桥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青村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海湾镇社区文化活动中心、海湾旅游区社区文化活动中心、金海社区文化活动中心、奉浦街道社区文化活动中心) 到大数据中心的电子政务外网		
3	无线上网卡	4 个社区文化活动中心的 4G 无线上网通道。需满足按照日常运营需求,保障社区文化中心的客流统计数据及报警数据定期(天、频次)及时推送区智慧文旅管理平台巡查管理模块,提供不少于 10G 包月上网流量。具体频次依文旅局具体业务需求确定,可以工作时段内(10:00~17:00)每小时一次,共八次进行数据同步。)	10	套

## 五、实施保障要求

### 5.1 组织要求

项目具有明确的项目经理为项目负责人,项目负责人应具有具有 PMP 证书及多年项目管理经验,并获得甲方认可,直接负责与用户的沟通、联系,除项目经理离职等特殊情况下,在服务期间未经甲方许可不可更换项目经理。

项目经理应根据本项目实际情况及特点,针对性地组建本项目建设团队,团队相关工程师应具有丰富的类似项目服务工作经验。其中,项目团队软件部分负责人应具有高级职称。项目负责人和软件部分负责人不可兼任。

本项目有部分设施需要进行野外作业,投标人应根据项目情况合理安排可靠的技术人员保障项目安全、顺利实施。

遇重大节日及突发事件,应根据要求满足 24 小时现场服务。

相关建设人员必须遵守用户方有关的规章制度,服从用户方管理。用户方对建设人员在技术水平或服务态度方面不满意的,项目经理应及时更换建设人员。

在奉贤地区具有长期办公场所,能提供良好的运维服务。

能对整个平台涉及到的软硬件有充分的了解,做对故障的分析及时反映且正确无误。

### 5.2 工期要求

要求项目合同签订后 6 个月内完成。

### 5.3 运维要求

服务周期:项目验收通过后维保服务期限 1 年,服务期从项目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硬件设备免费质保期为 1 年,时间自所有设备安装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软件部分免费质保期 1 年,时间自软件试运行正常并通过验收合格之日起计算。

服务要求：提供相应的运行维护体系，确保项目运维服务。且维护队伍必须在奉贤有固定驻所和备品备件存放仓库，能提供良好的技术支持和 7\*24 小时售后服务，在奉贤地区提供 24 小时待命，做到 30 分钟电话响应，1 小时现场响应，2 小时备件响应。设立 7\*24 小时报修台，由专人值守，及时响应报修申请。投标人在运维期内提供驻场服务人员的，请书面盖章承诺。

运维流程	
一般故障维修	维护公司人员受理问题后应立即通知维修人员前往故障现场维修，一般故障应在 72 小时内予以修复
特殊故障维修	维护公司接到报修通知后，应在 2 小时内指派维修人员到达故应急抢修)障现场，并且在指定的时间节点前排除故障

#### 5.4 验收要求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 5.5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10%；试运行结束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60%；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总价的 30%。

#### 5.6 其他要求

★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 号），对本项目需求中采购的各类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的，投标人应按照《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自行核对并承诺提供的对应产品具有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

#### 5.7 关于所有权、知识产权和保密要求

采购人所购买的所有硬件设备的所有权、产权归采购人所有。采购人委托开发软件（包括软件、源程序、数据文件、文档、记录、工作日志、或其它和该合同有关的资料的）的所有权、知识产权归采购人所有。中标人向采购人交付使用的软件、产品等已享有知识产权的，采购人可在合同文件明确的范围内自主使用。

中标人提供软件产品（包括软件载体和文档）和相关系统接口，仅限于采购人使用，未经采购人书面许可不能对外转让。软件不加密，不限制采购人安装次数和安装的终端数量。

中标人应当保证其交付给采购人的软件开发成果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合法

权益。如发生第三方指控采购人实施的技术侵权的，中标人应当承担相应责任。中标人需保守因本项目执行而获得的采购人所有资料（包括信息账号、图表、文字、计算过程、电子文件、访谈记录、现场实测数据及采购人相关工作程序等）秘密，不得利用工作之便外泄资料或做其他用途，否则中标人需承担由此引起的法律责任和赔偿采购人的经济损失。

**第五部分 合同条款**  
(仅供参考, 实际采购合同以采购云平台中最终生成的合同为准)

**包 1 合同模板:**

## [合同中心-合同名称]

合同统一编号: [合同中心-合同编码]

合同各方:

甲方: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名称]	乙方: [合同中心-供应商名称]
地址: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所在地]	地址: [合同中心-供应商所在地]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邮编]	邮政编码: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邮编]
电话: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电话]	电话: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电话]
传真: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传真]	传真: [合同中心-供应商单位传真]
联系人: [合同中心-采购单位联系人]	联系人: [合同中心-供应商联系人]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有关法律之规定, 本合同当事人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 经协商一致, 同意按下述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 1. 乙方根据本合同的规定向甲方提供以下服务:

1.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其来源应符合国家的有关规定, 服务的内容、要求、服务质量等详见招标文件和投标文件。

### 2. 合同价格、服务地点和服务期限

#### 2.1 合同价格

本合同价格为[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元整。(大写: [合同中心-合同总价大写])

乙方为履行本合同而发生的所有费用均应包含在合同价中, 甲方不再另行支付其它任何费用。

2.2 服务地点: 上海奉贤。

2.3 服务期限: 详见招标文件。[合同中心-合同有效期]

### 3. 质量标准和要求

3.1 乙方所提供的服务的质量标准按照国家标准、行业标准或制造厂家企业标准确定, 上述标准不一致的, 以严格的标准为准。没有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企业标准的, 按照通常标准或者符合合同目的的特定标准确定。

3.2 乙方所交付的服务还应符合国家和上海市有关安全、环保、卫生之规定。

#### **4. 权利瑕疵担保**

4.1 乙方保证对其交付的服务享有合法的权利。

4.2 乙方保证在服务上不存在任何未曾向甲方透露的担保物权，如抵押权、质押权、留置权等。

4.3 乙方保证其所交付的服务没有侵犯任何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

4.4 如甲方使用该服务构成上述侵权的，则由乙方承担全部责任。

#### **5. 验收**

5.1 服务根据合同的规定完成后，甲方应及时进行根据合同的规定进行服务验收。甲方有权委托第三方检测机构进行验收，对此乙方应当配合。

5.2 如果属于乙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乙方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5.3 如果属于甲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甲方应在合理时间内排除故障，再次进行验收。

5.4 甲方根据合同的规定对服务验收合格后，甲方收取发票并签署验收意见。

#### **6. 保密**

6.1 如果甲方或乙方提供的内容属于保密的，应签订保密协议，甲乙双方均有保密义务。

#### **7. 付款**

7.1 本合同以人民币付款（单位：元）。

7.2 本合同款项按照以下方式支付：

合同签订后 10 个工作日内，甲方向乙方预先支付本合同价格的 10%；

项目进入到试运行阶段，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格的 60%；

项目验收完成后，甲方向乙方支付本合同价格的 30%。

#### **8. 甲方的权利义务**

8.1 甲方有权在合同规定的范围内享受服务，对没有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服务事项，甲方有权要求乙方在规定的时间内加急提供服务，直至符合要求为止。

8.2 如果乙方无法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或者服务无法达到合同规定的服务质量或标准的，造成无法正常运行，甲方有权邀请第三方提供服务，其支付的服务费用由乙方承担；如果乙方不支付，甲方有权在支付乙方合同款项时扣除其相等的金额。



8.3 由于乙方服务质量或延误服务的原因，使甲方有关或设备损坏造成经济损失的，甲方有权要求乙方进行经济赔偿。

8.4 甲方在合同规定的服务期限内，有义务为乙方创造服务工作便利，并提供适合的工作环境，协助乙方完成服务工作。

8.5 当或设备发生故障时，甲方应及时告知乙方有关发生故障的相关信息，以便乙方及时分析故障原因，及时采取有效措施排除故障，恢复正常运行。

8.6 如果甲方因工作需要，对原有服务范围进行调整，应有义务并通过有效的方式及时通知乙方。涉及合同服务范围调整的，应与乙方协商解决。

## 9. 乙方的权利与义务

9.1 乙方根据合同的服务内容和要求，及时提供相应的服务。如果甲方在合同服务范围外增加或扩大服务内容的，乙方有权要求甲方支付其相应的费用。

9.2 乙方为了更好地进行服务，满足甲方对服务质量的要求，有权利要求甲方提供合适的工作环境和便利。在进行故障处理紧急服务时，可以要求甲方进行合作配合。

9.3 如果由于甲方的责任而造成服务延误或不能达到服务质量的，乙方不承担违约责任。

9.4 由于因甲方工作人员人为操作失误、或供电等环境不符合合同设备正常工作要求、或其他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设备损毁，乙方不承担赔偿责任。

9.5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未经甲方许可不得使用含有可以自动终止或妨碍系统运作的软件和硬件，否则，乙方应承担赔偿责任。

9.6 乙方在履行服务时，发现存在潜在缺陷或故障时，有义务及时与甲方联系，共同落实防范措施，保证正常运行。

9.7 如果乙方确实需要第三方合作才能完成合同规定的服务内容和质量的，应事先征得甲方的同意，并由乙方承担第三方提供服务的费用。

9.8 乙方保证在服务中提供更换的部件是全新的、未使用过的。如果或证实服务是有缺陷的，包括潜在的缺陷或使用不符合要求的材料等，甲方可以根据本合同第 10 条规定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补救措施或索赔。

## 10. 补救措施和索赔

10.1 甲方有权根据质量检测部门出具的检验证书向乙方提出索赔。

10.2 在服务期限内，如果乙方对提供服务的缺陷负有责任而甲方提出索赔，乙方应按照甲方同意的下列一种或多种方式解决索赔事宜：

(1) 根据服务的质量状况以及甲方所遭受的损失，经过买卖双方商定降低服务的价格。

(2) 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七天内，根据合同的规定负责采用符合规定的规格、质量和性能要求的新零件、部件和设备来更换在服务中有缺陷的部分或修补缺陷部分，其费用由乙方负担。

(3) 如果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乙方未作答复，上述索赔应视为已被乙方接受。如果乙方未能在甲方发出索赔通知后十天内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按照上述规定的任何一种方法采取补救措施，甲方有权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索赔金额，如不足以弥补甲方损失的，甲方有权进一步要求乙方赔偿。

## **11. 履约延误**

11.1 乙方应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地点提供服务。

11.2 如乙方无正当理由而拖延服务，甲方有权没收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或解除合同并追究乙方的违约责任。

11.3 在履行合同过程中，如果乙方可能遇到妨碍按时提供服务的情况时，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拖延的事实、可能拖延的期限和理由通知甲方。

## **12. 误期赔偿**

12.1 除合同第 13 条规定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合同规定的时间提供服务，甲方可以从应付的合同款项中扣除误期赔偿费而不影响合同项下的其他补救方法，赔偿费按每（天）赔偿延期服务的服务费用的百分之零点五（0.5%）计收，直至提供服务为止。但误期赔偿费的最高限额不超过合同价的百分之五（5%）。

（一周按七天计算，不足七天按一周计算。）一旦达到误期赔偿的最高限额，甲方可考虑终止合同。

## **13. 不可抗力**

13.1 如果合同各方因不可抗力而导致合同实施延误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话，不应该承担误期赔偿或不能履行合同义务的责任。

13.2 本条所述的“不可抗力”系指那些双方不可预见、不可避免、不可克服的事件，但不包括双方的违约或疏忽。这些事件包括但不限于：战争、严重火灾、洪水、台风、地震、国家政策的重大变化，以及双方商定的其他事件。

13.3 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当事方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和原因通知对方。合同各方应尽可能继续履行合同义务，并积极寻求采取合理的措施履行不受不可抗力影响的其他事项。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在合理的时间内达成进一步履行合同的协议。

## **14. 履约保证金**

14.1 在本合同签署之前，乙方应向甲方提交一笔金额为 0 的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应自出具之日起至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三十天内有效。在全部服务按本合同规定验收合格后 15 日内，甲方应一次性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

14.2 履约保证金可以采用支票或者甲方认可的银行出具的保函。乙方提交履约保证金所需的有关费用均由其自行承担。

14.3 如乙方未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任何义务，则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得到补偿。履约保证金不足弥补甲方损失的，乙方仍需承担赔偿责任。

## 15. 争端的解决

15.1 合同各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在执行本合同过程中所发生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一切争端。

15.2 协商不成由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诉讼解决。

## 16. 违约终止合同

16.1 在甲方对乙方违约而采取的任何补救措施不受影响的情况下，甲方可在下列情况下向乙方发出书面通知书，提出终止部分或全部合同，并可向乙方主张合同总金额 20%的违约金，违约金不足以弥补损失的，还应补足损失。

(1) 如果乙方未能在合同规定的期限或甲方同意延长的期限内提供部分或全部服务。

(2) 如果乙方未能履行合同规定的其它义务。

16.2 如果乙方在履行合同过程中有不正当竞争行为，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并按《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之规定由有关部门追究其法律责任。

## 17. 破产终止合同

17.1 如果乙方丧失履约能力或被宣告破产，甲方可在任何时候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而不给乙方补偿。该终止合同将不损害或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任何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18. 合同转让和分包

18.1 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乙方不得转让和分包其应履行的合同义务。

## 19. 合同生效

19.1 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后生效。若需乙方提供履约保证金的，则本合同在合同各方签字盖章并且甲方收到乙方提供的履约保证金后生效。

19.2 本合同一式三份，甲乙双方各执一份。一份送同级政府采购监管部门备案。

## 20. 合同附件

20.1 本合同附件包括：招标(采购)文件、投标(响应)文件。

20.2 本合同附件与合同具有同等效力。

20.3 合同文件应能相互解释，互为说明。若合同文件之间有矛盾，则以最新的文件为准。

## 21. 合同修改

21.1 除了双方签署书面修改协议，并成为本合同不可分割的一部分之外，本合同条件不得有任何变化或修改。

签约各方：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章）：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日期：[合同中心-签订时间]

合同签订点：网上签约

## 第六部分 投标文件格式

### 投标文件格式一

#### 投 标 函

致\_\_\_\_\_（招标人名称）：

根据贵方发出的（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的投标邀请，我方正式授权（姓名、职务）\_\_\_\_\_代表投标单位（单位名称）\_\_\_\_\_提交投标文件。

全权代表宣布如下：

（1）我方针对本次项目的**投标总价为**\_\_\_\_\_（注明币种，并用文字和数字表示的投标总价）。

（2）我方将按招标文件的规定履行合同责任和义务。

（3）我方已详细研究了全部招标文件，包括招标文件的澄清和修改文件（如果有的话）、参考资料及有关附件，我们已完全理解并接受招标文件的各项规定和要求，对招标文件的合理性、合法性不再有异议。

（4）投标有效期为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5）我方同意提供按照贵方可能要求的与投标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完全理解贵方不一定要接受最低价的投标或收到的任何投标。

（6）我方已充分考虑到投标期间网上投标可能会发生的技术故障、操作失误和相应的风险，并对因网上投标的任何技术故障、操作失误造成投标内容遗漏、不一致，包括造成的利益损失或投标失败的，承担全部责任。

（7）我方承诺提供的资格文件及一切资料均真实有效，我方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供应商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条件。如与事实不符，我方的投标将被否决。我方愿按《上海市政府采购供应商登记及诚信管理办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接收处理，并愿意承担由此引发的各类法律责任。

（8）我方承诺在参加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政府采购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遵守国家其他有关的法律、法规和管理办法。并承担因提供不真实材料而引起的废标风险后其他一切法律责任。

(9) 与本投标有关的一切正式往来通讯请寄：

地址： \_\_\_\_\_ ， 邮编： \_\_\_\_\_ ；

电话： \_\_\_\_\_ ， 传真： \_\_\_\_\_ ；

投标人名称： \_\_\_\_\_ ；

开户银行： \_\_\_\_\_ ；

开户银行账户号： \_\_\_\_\_ 。

● 投标人：（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被授权人：（签字）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 投标文件格式二

### 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致：\_\_\_\_\_：

我（姓名）\_\_\_\_\_系投标人（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本单位在职职工（姓名，职务）\_\_\_\_\_，\_\_\_\_\_以我方的名义参加（项目名称）\_\_\_\_\_的投标活动，并代表我方全权办理针对上述项目的投标、开标、投标文件澄清、签约等一切具体事务和签署相关文件。

我方对被授权人的签名事项负全部责任。

在贵方收到我方撤销授权的书面通知以前，本授权书一直有效。被授权人在授权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的撤销而失效。除我方书面撤销授权外，本授权书自投标截止之日起直至我方的投标有效期结束前始终有效。

被授权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 (正面)	附法定代表人有效身份证 (反面)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 (正面)	附被授权人有效身份证 (反面)

- 投标人：（盖公章）
-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 被授权人：（签字）

注：如果法人即投标代表人，可提交法定代表人证明[格式自定]。

### 投标文件格式三

#### 开标一览表

货币单位：元（人民币）

#### 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信息 2022-065—智慧文旅管理平台一期包 1

备注：本报价中包括完成本项目的 所有费用，请充分考虑该项目应该发生但 未明确的所有一切相关的 报价风险。	项目名称	最终报价(总价、元)

说明：

(1) 所有价格均系用人民币表示，单位为元，精确到个数位。

(2) 本报价中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请充分考虑该项目应该发生但未明确的所有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

●投标人：（盖公章）



## 投标文件格式四

### 报价明细表

(可自拟)

注：

- 1、请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第四部分 项目需求”中的“四、招标内容清单”进行报价。
- 2、报价中应包括完成本项目的所有费用，请充分考虑该项目应该发生但未明确的所有一切相关的报价风险。

●投标人：（盖公章）

## 投标文件格式五

### 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招标人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项目名称），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承建（承接）企业为（投标人单位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本公司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章）

注：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 投标文件格式六

### 资格证明文件

#### 目录

- 1、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
- 2、财务状况报告；
- 3、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
- 4、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投标人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请提供）；
- 5、监狱企业证明文件（如是监狱企业请提供）；
- 6、信用查询结果；
- 7、根据本招标文件要求还需提供的其他证明文件。

#### 备注：

- 1、投标人应提交相关证明文件，以及提供其他有关资料。
- 2、投标人提供的资格文件将由招标人使用，并据此进行评价和判断，确定投标人资格和履约能力。
- 3、投标人提交的文件将给予保密，但不退还。
- 4、请按照本项目的要求提供符合规定的证明文件。

## 投标文件格式六-1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声明函

### 声明

本公司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且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特此声明。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 投标文件格式六-2

###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盖公章）

注：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需提供声明函，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无需提供。

### 投标文件格式六-3

####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投标人：（盖公章）

注：属于监狱企业需提供证明文件，非监狱企业无需提供。

## 投标文件格式六-4

### 信用查询结果

1、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结果截图页面:

2、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http://www.ccgp.gov.cn))查询结果截图页面:

注:

- 1、请完整提供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相关查询记录;
- 2、所有查询记录的时间节点应为开标截止时间前七天内任意一天;
- 3、根据《财政部关于《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较大数额罚款”具体适用问题的意见》(财库【2022】3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九条第一款规定的“较大数额罚款”认定为200万元以上的罚款,法律、行政法规以及国务院有关部门明确规定相关领域“较大数额罚款”标准高于200万元的,从其规定。”此意见自2022年2月8日起施行,此前颁布的有关规定与本意见不一致的,按照本意见执行。请投标人注意识别。

## 投标文件格式七

技术参数偏离表

序号	名称	招标文件 技术规格	投标文件 技术规格	偏离	备注 (对偏离项做出说明)

注：对招标文件要求不同的部分，须明确如实填写并说明原因。

投标人：（盖公章）



## 投标文件格式八

###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安排表

(格式可自拟)

序号	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职称	专业	联系方式	本项目中承担的角色
1								
2								
...								

注：

1、表中人员需提供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本单位本人社保缴纳证明并醒目标记。未提供依法缴纳社保材料的人员无效。

2、表中人员另需提供个人简历表，格式见投标文件格式九。

## 投标文件格式九

服务本项目的人员简历表

姓名		性别		身份证号	
年龄		职称		学历	
参加工作年限					
专业资格 1					
专业资格 2					
专业资格 3					
...					
主要工作业绩：					

注：随表请附该人员的相关证书，以及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本单位本人社保缴纳证明并醒目标记。未提供依法缴纳社保材料的人员无效。

## 投标文件格式十

### 节 能 承 诺

致：（招标人、集中采购机构）

我方已知晓政府采购项目落实《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的强制节能产品采购政策要求。我方承诺所投的强制节能产品全部具有有效节能认证证书，如有必要我方将无条件按你方要求交验原件。

如我方所提供材料经查实属于虚假材料，我方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并同意你方做不诚信记录，同时接受政府采购监管部门的处罚。

投标人：（盖公章）

## 投标文件格式十一

### 项目承诺书

(可自拟)

上海市奉贤区体育局：

本公司对 \_\_\_\_\_ 项目作出如下郑重承诺：

- 1、项目建设周期：合同签订后 \_\_\_\_\_ 天内完成项目实施工作。
- 2、质保期： 硬件 \_\_\_\_\_ 年，软件 \_\_\_\_\_ 年。
- 3、免费本地化维保服务：提供 \_\_\_\_\_ 年免费本地化维保服务，自项目验收通过交付使用之日起计算。
- 4、本公司做出无推诿承诺。即无论由于哪一方产生的问题而使系统发生不正常情况时，我方立即派工程师到现场全力协助，直至系统故障原因找到并解决，系统恢复正常。
- 5、如果属于本公司方原因致使系统未能通过验收，本公司应当排除故障，并自行承担相关费用，同时进行试运行，直至服务完全符合验收标准。
- 6、节能产品：我公司承诺所配套采用的产品属于政府采购强制采购节能产品范围内的，则提供具备中国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产品。
- 7、我公司已根据自身及项目情况合理充分考虑了相关报价风险。
- 8、本次项目，其他承诺如下（如售后服务保障等内容）：（ 敬 请 自 拟 ）

●投标人：（盖公章）

## 第七部分 附件

### 附件一

#### 资格条件响应表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基本条件	①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社会团体法人证书）、税务登记证，若为多证合一的，仅需提供营业执照。 ②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进口设备	不接受进口设备。
联合投标	不接受联合投标。
法定代表人授权	①在投标文件由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的情况下，应按招标文件规定格式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②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法定代表人和被授权人身份证。

## 附件二

### 实质性要求响应表

项目内容	具备的条件说明（要求）
投标文件的签署	采购云平台中要求投标人进行签章的及本招标文件中明确要求进行签字或盖章处（招标文件中字体以标“●”表示），投标人应在其上传的投标文件中满足规定。
投标有效期	从投标截止之日起不少于 90 日历天。
投标报价	①不得进行选择性报价（投标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备选方案的除外）； ②不得进行可变的或者附有条件的投标报价； ③投标报价不得超出最高限价（5670000 元）； ④不得低于成本报价。
实质性要求	必须对招标文件中的实质性要求条款（即标有“★”的条款）全部满足。
其他	如有其他不符合法律法规的规定或不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则本项检查不通过（须说明具体理由）。

### 附件三

#### 无疑问回复函（格式）

致：（招标人、集中采购机构）

对贵处发出的关于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招标文件及其后续的所有补充招标文件，我公司已收悉。

我司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及其后续的所有补充招标文件中的全部内容均已知晓并无任何疑问。

特此回复。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 附件四

#### 撤销(修改)投标的申请（格式）

致：（招标人、集中采购机构）

我公司已报名参加       （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的投标并提交了该项目的投标文件，现因我公司自身原因需要：（请选择并在□处打“√”）

- 修改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 撤销已上传的投标文件。
- 放弃参与本项目的投标。

特此申请。

对贵处的项目招标工作带来的不便敬请谅解为谢。

投标人名称：（公章）

日期：\_\_\_\_年\_\_\_\_月\_\_\_\_日

说明：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如需要修改或撤回其投标的，应书面向集中采购机构提出撤销投标申请，请将本格式（附件四）填写完整并传真至上海市奉贤区政府采购中心（传真号码：021-37563196）。



## 第八部分 评标办法

### 一、资格审查

招标人将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投标人须知》、《资格条件响应表》，对投标人进行资格审查。确定符合资格的投标人不少于 3 家的，将组织评标委员会进行评标。《资格条件响应表》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的《附件一》。

### 二、★投标无效情形

投标文件不符合《资格条件响应表》以及《实质性要求响应表》所列任何情形之一的，将被认定为无效投标。《实质性要求响应表》详见招标文件第七部分的《附件二》。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包件或者未划分包件的同一项目投标的，相关投标均无效。

### 三、评标方法与程序

#### （一）评标方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结合项目特点，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评标，总分为 100 分。

#### （二）评标委员会

1、本项目具体评标事务由评标委员会负责，评标委员会由 5 人组成，其中招标人代表 1 名，政府采购评审专家 4 名。政府采购评审专家从上海市政府采购评审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坚持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依据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响应情况、投标文件编制情况等，按照《投标评分细则》逐项进行综合、科学、客观评分。

#### （三）评标程序

本项目评标工作程序如下：

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2、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由评标委员会全体人员签字）要求投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由其授权的代表签字，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也不得通过澄清而使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在评标中更加有利。

3、比较与评分。评标委员会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投标评分细则》，对符合性审查有效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分。

4、推荐中标候选供应商名单。各评委按照评标办法对有效投标文件进行独立评分。经政采云平台计算其平均分，由评标委员会按照每个投标人最终平均分的高低依次排名，推荐得分最高者为第一中标候选人，依此类推。

5、当出现两个或以上投标人的综合得分相同时，按如下规则进行排序：

（1）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进行排序，报价低者排名靠前；

（2）如果报价仍相同，则通过评标委员会按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表决确定前后名次。

6、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采购人应当根据采购项目技术构成、产品价格比重等合理确定核心产品，并在招标文件中载明。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按下述规定处理。

7、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四）评分细则

本项目具体评分细则如下：

1、投标价格分按照以下方式进行计算：

（1）价格评分：报价分=10×（评标基准价/评审价），得分保留二位小数计算。

（2）评标基准价：是经符合性审查合格（技术、商务基本符合要求，无重大缺、漏项）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

（3）评审价：投标报价无缺漏项的，投标报价即评审价。

（4）本项目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对小型和微型企业投标人的投标价格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微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文件格式五），否则不得享受相关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5）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6）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2、投标文件其他评分因素及分值设置等详见《投标评分细则》。

### 投标评分细则（总分 100 分）

评价因素	评分标准	权重	备注
报价得分	<p>计算价格评分：</p> <p>①根据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供应商符合文件规定属于中型、小型、微型企业，且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的，给予小型或微型企业产品的6%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作为评标价参与评审，然后取各有效投标人的评标价中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p> <p>②有效的投标总报价作为计分依据，按其高低排序，经过甄别后的有效最低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满分10分；</p> <p>③报价分=10×（评标基准价/评审价），得分保留二位小数计算。</p>	0-10分	客观分
项目需求设计方案	<p>根据项目需求设计方案是否满足项目需求、设计方案是否有需求分析方法和流程说明、是否正确描述当前信息化现状和存在的问题等进行综合打分。</p> <p>方案设计完整合理，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保障措施切实有效，得13-15分；</p> <p>方案设计合理，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保障措施欠缺，得10-12分；</p> <p>方案基本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缺的，得7-9分。</p> <p>无相关内容不得分。</p>	0-15分	
系统总体设计方案	<p>根据系统总体设计方案是否满足系统总体设计要求、总体架构是否满足后续平台拓展、是否先进合理等进行综合打分。</p> <p>方案设计完整合理，具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保障措施切实有效，得13-15分；</p> <p>方案设计合理，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保障措施欠缺，得10-12分；</p> <p>方案基本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缺的：得7-9分。</p> <p>无相关内容不得分。</p>	0-15分	
应用功能模块设计方案	<p>根据功能模块设计方案是否详细阐述各模块功能、各功能模块设计界面是否合理等进行综合打分。</p> <p>方案设计完整合理，有较强的针对性和可操作性，内容描述正确，界面丰富、易操作得13-15分；</p> <p>方案设计合理，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一般，内容描</p>	0-15分	

	述有偏失，得 10-12 分； 方案基本合理，针对性和可操作性欠缺，内容有缺项，得 7-9 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投标产品性能	根据投标人所投产品软、硬件的性能、技术参数等方面进行综合打分。 所投产品的性能、技术参数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具有稳定性、先进性、可靠性、实用性的，得 13-15 分； 所投产品的性能、技术参数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10-12 分； 所投产品的性能、技术参数响应度差，存在较多负偏离的得 7-9 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0-15 分	
售后服务承诺及保障措施	针对本项目提供的服务期内、外的售后服务承诺、技术支持、响应时间、维护团队配置、运维方案、应急预案情况等方面进行综合打分。 方案完善清晰，具有针对性、合理性、优越性，完全满足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9-10 分； 方案整体完整合理，基本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得 7-8 分； 方案较为简单笼统、存在缺陷的得 5-6 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0-10 分	
人员配备	根据项目组成员配置情况进行综合评分。 团队人数充沛、具有丰富经验、多数成员具有与项目实施相关的职业资格或能力证书的得 8-10 分； 成员配备整体合理、能够满足项目需要且担任重要岗位的成员具有与项目实施相关的职业资格或能力证书的得 5-7 分； 成员的数量、经验、业务能力等配置情况存在较多不足、缺少与项目实施相关的职业资格或能力证书的得 2-4 分。 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以上团队成员需提供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三个月内任意一个月，由当地社保管理部门出具本单位社保缴纳证明及相应职业资格（能力）证书为准，无社保缴费证明者不计入本项评分。	0-10 分	
	项目团队中： ①项目团队主要负责人具有 PMP 证书的得 1 分；	0-2 分	客观分

	②项目团队软件部分负责人具有高级职称的得 1 分。 以提供的专业资质证书为准，项目主要负责人和软件部分负责人不可兼任，无相关内容不得分。		
售后服务点	投标人在本市区域内有售后服务点的得 1 分；在奉贤区域内有售后服务点的得 2 分；承诺中标后在奉贤设立售后服务点的加 1 分。以提供房产证或租房合同为准，最多得 2 分，无不得分。	0-2 分	客观分
驻场服务	投标人书面盖章承诺在运维期内能提供驻场服务人员的，有 1 名驻场人员得 1 分，最多 2 分，无不得分。	0-2 分	客观分
类似业绩	投标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以来的同类项目业绩，以合同（应具有体现合同的签约主体、项目名称及内容、签订时间、签章页等要素）为准，有一项业绩得 1 分，本项最高得 4 分，无或不符合要求不得分。	0-4 分	客观分
合计	100 分		